

沙姆沙伊赫宣言

为人类和地球投资生物多样性

最后草案（2018 年 11 月 15 日）

我们，各国部长和代表团团长，值此埃及沙姆沙伊赫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大会¹之际，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和 15 日齐聚一堂，

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回顾 2016 年 12 月 3 日墨西哥坎昆高级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将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纳入主流以促进福祉的坎昆宣言》，²

确认生物多样性和生物多样性提供的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维系着地球上所有形式的生命，支撑着人类健康和福祉、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尤其是在能源和采矿、基础设施、制造和加工业等关键经济部门，

注意到预计今后几十年的人口增长、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以及快速城市化，将导致对这些部门相关资源的巨大需求，对生物多样性形成重大风险，危及人类福祉，

因此认识到将生物多样性纳入这些部门的主流，对于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和与自然和谐共处的 2050 年愿景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³和其他国际协定的目标和宗旨，是至关重要的，

重申《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互为一体不可分割的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为均衡达成经济、社会和环境目标从而也为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提供了一个框架，

强调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民间社会、地方政府和当局、学术界、企业和金融部门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切实参与对于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至关重要，

认识到需要促进联盟，制定协调一致的办法，更好地调整部门之内和部门之间的目标、行动和资源，推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

又认识到善治、科学和传统知识在将生物多样性因素纳入所有部门主流方面的作用，

1. 承诺通过采取以下行动，在政府各个层面和各个部门为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而努力，建立适合国家需要和国情且又符合国际义务的有效体制、政策、立法和监管框架，采取包容性经济、社会和文化办法，充分尊重自然和人权：

¹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九次会议和作为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 11 月 17 日至 29 日；上述会议的高级别部长级会议，2018 年 11 月 14 日至 15 日，埃及沙姆沙伊赫。

² UNEP/CBD/13/24。

³ 联合国大会第 70/1 号决议。

(a) 将生物多样性的多重价值纳入各级相关立法和政策框架、发展和融资计划以及决策进程，鼓励企业评估其对生物多样性的依赖性和影响以指导决策；

(b) 使用按照《公约》通过的指南，采用最佳做法及时进行战略环境评估和环境影响评估，避免或尽量减少关键经济部门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c) 利用并进一步开发规划工具，例如综合空间规划工具，考虑解决发展需要的所有备选办法，同时避免或尽量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

(d) 逐步取消或改革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补贴和其他奖励措施，制定旨在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关键经济部门主流的奖励措施；

(e) 扩大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城市、交通、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所有参与者之间的对话，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加强城市和区域之间的合作，将健康城市原则纳入城市规划、管理、决策和发展的主流；

(f) 进一步开发传播、教育和提高公众认识的工具和讯息，宣传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意义，促使各层面和各部门改变行为和决策；

(g) 根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区域和国家发展议程所设目标，将生物多样性与健康之间的联系纳入政策、计划和战略尤其是国家卫生政策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主流；

(h) 加强开发和应用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减少灾害风险，防治土地退化，同时促进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i) 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促进循环经济，避免或尽量减少关键经济部门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j) 便利获取和转让既能促进关键部门的发展又可避免或减少对生物多样性不利影响的适当技术，包括生物技术；

(k) 发展和（或）加强相关多边环境协定之间的协同作用；

2. 敦促各发展机构、企业、金融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和支持上述行动，在决策和投资中采取社会和环境保障措施，支持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进一步行动

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预期将建立一个进程以制定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供第十五届会议审议；

1. 承诺：

(a) 酌情执行缔约方大会、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的决定，提供和调动国际和国家资源，加快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作贡献；

(b) 支持制定和执行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如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结论所述，⁴以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为基础，以《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执行中的经验教训为借鉴，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保持一致，既宏伟又务实，便利实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所需的转型变革；

(c) 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之前鼓励缔约方和其他行为体为实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提供自愿生物多样性捐助；

(d) 动员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民间社会、地方政府和当局、学术界、企业和金融部门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支持促进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的行动，为执行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造势；

2. 欢迎埃及关于以协调一致方法解决生物多样性丧失、气候变化以及土地和生态系统退化问题的倡议；

3. 邀请联合国大会在 2020 年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之前召开国家元首级生物多样性峰会，以期强调须在最高级别紧急采取行动，支持有助于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使国际社会迈上实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之路。

⁴ 第 21/1 号建议，附件。